

叶县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报告名称：叶县 2022 年马庄乡张庄村畜产品精细加工物流园建设项目

预算单位：叶县农业农村局

预算年度：2022 年

评价类型：项目 政策 部门整体

评价单位：河南睿之鑫审计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主 评 人：徐立勇

专 家：王梅花 王洪强 王建领 刘新雨 郭佳睿

提交日期：2022 年 12 月

叶县 2022 年马庄乡张庄村畜产品精细加工物流园建设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为全面贯彻落实《中共河南省委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号）和《中共平顶山市委 平顶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的通知》（平发〔2021〕6号）精神，强化绩效管理，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升公共服务质量，根据叶县财政局工作要求，河南睿之鑫审计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受叶县财政局委托，于 2022 年 11 月 16 日至 2022 年 12 月 20 日，对叶县 2022 年马庄乡张庄村畜产品精细加工物流园建设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本项目预算和实施单位为叶县农业农村局（以下简称“县农业农村局”）。我们遵循科学、公正、公开的原则，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履行了必要的工作程序，现出具如下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叶县马庄回族乡是河南省 12 个民族乡之一，也是叶县唯一的民族乡。1990 年，马庄回族乡逐步形成了以清真食品加工为核心的支柱产业，立足全乡畜产品加工，不断延链补链，逐步补齐活牛羊交易市场等，把产业链条延伸到千家万户。但产业发展

质量依然不高，产业体系仍需优化，传统产业占比较重，新兴产业规模依然较小，主导产业效益不高。

2019 年 6 月 17 日，《国务院关于促进乡村产业振兴的指导意见》（国发〔2019〕12 号）确定的乡村产业振兴目标任务为：力争用 5—10 年时间，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增加值占县域生产总值的比重实现较大幅度提高，乡村产业振兴取得重要进展。乡村产业体系健全完备，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成效明显，绿色发展模式更加成熟，乡村就业结构更加优化，农民增收渠道持续拓宽，产业扶贫作用进一步凸显。

2021 年 3 月 12 日，《中共河南省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河南省乡村产业振兴五年行动计划〉的通知》（豫农领发〔2021〕2 号）提出，推进全产业链发展，强化主导产业链培育，围绕小麦、玉米、花生、猪、牛、羊、禽、果蔬、食用菌、中药材等十大主导产业，延伸产业链、提升价值链、打造供应链，构建链条完善、循环畅通、运转高效的发展格局，以乡村产业链延伸带动价值链提升和供应链构建，打通产业堵点，促进产业集聚，带动产业升级。

2021 年 6 月 10 日，《中共平顶山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平顶山市乡村产业振兴五年行动计划〉的通知》（平农领〔2021〕5 号）提出，大力发展畜产品加工业，鼓励企业转型发展，不断提高精深加工、冷藏、储运能力。

2021 年 5 月，《叶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

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优化调整产业空间结构，统筹粮食作物、经济作物和饲料作物生产，立足韭菜、辣椒、花生、中草药、食用菌、畜禽养殖、林果等特色优势农业，调优农业产业结构，解决农产品结构性矛盾，构建“三区多园”农业布局，推动实现布局区域化、经营规模化、生产标准化、发展产业化，推进马庄乡清真牛羊肉食品产业园建设，提高规模化水平。

为巩固脱贫成果，整体提升畜产品精细加工，加强园区生产力及内部配套设施建设，满足园区生产、储藏需求，增加集体和农民收入，促进农业农村发展，加快实现乡村振兴、共同富裕步伐，叶县决定实施 2022 年马庄乡张庄村畜产品精细加工物流园建设项目。

叶县 2022 年马庄乡张庄村畜产品精细加工物流园建设项目涉及预算资金 19,680,000 元，其中，申请财政资金 9,840,000 元，自筹匹配资金 9,840,000 元。

叶县 2022 年马庄乡张庄村畜产品精细加工物流园建设项目计划实施内容为：

一是财政补助资金建设内容：牛羊吊宰生产线（含排酸预冷间），牛羊待宰圈、精细分割加工车间各 1 个，面积共 5230 m²；储量 1500 吨冷库一座，面积 800 m²，生鲜牛羊肉批发市场 40 间，面积 800 m²及案台、污水处理、化验室等相关配套设施。

二是自筹资金建设内容：计划建设厂区道路铺设面积 600 m²。二层混凝土钢骨架办公楼一栋 10 间，建筑面积 660 m²；购

买主要设备包括：购买冷库制冷配套设备 1 套；清洗机、牛头留脑劈半机、牛劈半锯机、双筒牛头牛蹄烫毛脱机一体、牛扯皮机、羊斜立扯皮机、转挂剥皮机、液压扒皮机、排酸机、剔骨机、分割机、包装机、传送系统等设备。

（二）评价工作概况

在承接绩效评价项目后，河南睿之鑫审计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安排项目评价人员进行前期准备，与委托方、项目单位进行沟通了解项目单位情况，收集相关政策、依据等，编制项目绩效评价方案。于 2022 年 11 月 25 日进行了绩效评价工作方案评审，并在专家评审意见基础上进行了相应调整，最终确定绩效评价实施方案。

本次评价重点关注叶县马庄乡张庄村畜产品精细加工物流园建设项目前期采购流程、组织实施、建设工程进度、工程质量及验收情况，财政预算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对增加村级集体经济收益、缓解就业与再就业压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防止返贫现象发生方面产生的影响等情况进行评价。评价时段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

通过案卷研究、访谈、实地调研、问卷调查等评价工作程序，收集必要的评价资料及数据，对收集的资料进行整理归纳，并对相关数据进行处理分析，收集数据包括项目立项、政府采购、财务资料，项目建设进度、预算执行情况、资金使用情况等。

本次项目评价工作的主要内容，包括项目单位基本情况，财

政预算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项目的组织实施情况，重点说明项目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情况。除此之外报告将会重点说明项目存在的问题和针对性建议，为项目后续决策提供参考。

二、评价结论

运用评价组设计并经专家组论证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本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90.4 分，评价等级为“优”。

表 2-1 项目指标得分汇总表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A 决策	20	18	90%
B 过程	25	21.2	84.8%
C 产出	30	27.6	92%
D 效益	25	23.6	94.4%
总计	100	90.4	90.4%

叶县 2022 年马庄乡张庄村畜产品精细加工物流园建设项目是在《国务院关于促进乡村产业振兴的指导意见》《中共河南省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河南省乡村产业振兴五年行动计划〉的通知》《中共平顶山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平顶山市乡村产业振兴五年行动计划〉的通知》和《叶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的重大背景下实施的。县农业农村局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部署要求，实施畜产品精细加工物流园建设规划，开展改善叶县脱贫群众生产生活条件的工作。

本项目实施总体较好，能够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县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部署，以乡村振兴战略为抓手，以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布局区域化、经营规模化、生产标准化、发展产业化为重点，改善脱贫群众生产生活条件，助推产业发展，壮大集体经济，为畜产品精细加工进行整体提升，加强园区生产力及内部配套设施建设，满足园区生产、储藏需求，增强项目发展活力，增加村集体经济收益，全面推动乡村振兴。

但从项目建设的现实情况看，叶县 2022 年马庄乡张庄村畜产品精细加工物流园建设项目管理制度尚不完善，合同管理还有待进一步加强。

三、主要问题

（一）项目制度建设需进一步完善

县农业农村局项目管理仅有《叶县统筹整合涉农资金管理使用办法》，未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制定合同管理、验收管理、档案管理、项目绩效考评等有关制度，无法对项目管理提供制度保障。

（二）合同管理不规范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部分项目相关合同存在无具体签订日期、签订合同不完整等合同不规范的情况，反映出县农业农村局对合同资料管理的规范性、完整性认识不够，造成部分合同资料日期等信息不完整。

四、有关建议

（一）完善制度建设，提高项目管理水平

针对项目制度建设不完善问题，建议县农业农村局结合实际，建立健全合同管理、验收管理、档案管理、项目绩效考评管理、业务管理等制度，规范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具体环节和内容，为项目实施提供制度保障，进一步提高项目管理水平。

（二）规范合同管理，增强风险意识

针对合同管理不规范问题，建议县农业农村局加大对合同的管理力度，审核项目合同信息的完整性，规范合同签订，进一步提高履约风险意识，同时与合同签约方协商，补充完善合同有关内容，有效降低履约风险。